

畢 聯 盃 排 球 比 賽 要 點

- 一、宗旨：為提倡正當休閒運動，提昇排球技術水準，增進班際聯誼，發揮高度團隊精神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體運組、畢聯會
- 三、比賽日期：如首頁所示日期時間，先循環賽後單淘汰，依賽程表進行比賽，賽程表公佈於中正堂公佈欄。
- 四、比賽地點：本校排球場。
- 五、比賽組別：三年級女生組(各班均需派隊參加)。每班 18 人參加。其餘為後補
- 六、報名方式：報名開始，截止日期如首頁所示<http://114.33.117.112/ylhc>
- 七、比賽辦法：1.女生組以班為單位，該班同學（含該班任課之女老師在內）皆可為先發及替補之選手，每位選手僅能參加一局比賽並不得跨局參賽（含替補），若有球員重複出賽遭對方舉發屬實，即判決喪失比賽資格，由對方獲勝。該班康樂股長及重複出賽者以作弊論處。（各班自行攝影存證）
- 2.男生組選手每局可重複出賽，男老師限參加男生組。
- 3.每局皆可商請一名該班任課老師出賽（三局最多三名），每局有老師下場者，分數以 2:0 起算。
- 八、抽籤日期：如首頁所示日期時間，電腦抽籤後，立即將賽程公佈於體運組公佈欄，不另行通知。
- 九、比賽制度：1、採分組循環賽，每組取四名，進入交叉決賽（採單淘汰）。第 1.2.3 局選手皆不可重複出賽。
- 十、比賽方式：1. 女生組採三局總勝分制，三局總和勝負分為正者獲勝，勝負分相同比勝局數。男生採三戰兩勝制。
2. 每局 15 分並贏 2 分以上，允許一次 20 秒暫停。
3. 比賽時雙方球員依組別排好，互相拍照存證，遇重複出賽時舉發。
4. 球員出賽後，除遇身體不適，否則不可更換球員。
- 十一、比賽規則：請上體運組網頁瀏覽<http://www.ylhcv.s.chc.edu.tw/act/sport/p-index.htm>。
- 十二、獎勵：女生組取四名，由學校頒發獎狀乙紙，
- 十三、注意事項：凡報名比賽之隊伍，必須準時參賽，不得無故棄權，否則依校規論處。
- 參賽選手請提前十分鐘到場，先做熱身活動。
- 十五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施行，修正亦同。

體 運 組